

网传“致癌说”是否准确？

网络流传多种食物、各种版本的致癌说,如约有1/3的癌症与饮食有关等。有些网文又提出一些食物可以有效阻止癌细胞的生长和繁殖等抗癌说。癌症的成因和致病原理是什么?形形色色的致癌、抗癌说法是否靠谱?日前,人民日报《求证》栏目记者采访了有关专家。

人人都有癌细胞吗？

回应:正常人群没有癌细胞,但人体细胞内有原癌基因,其在一定因素作用下会突变诱发癌症

上海市东方医院放疗科主任秦庆亮介绍说,癌症是以细胞异常增殖及转移为特点的一大类疾病,是此类恶性肿瘤的统称。

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肿瘤科副主任医师郭跃武解释说,癌症是一种细胞疾病,有一个完整的发生发展过程。一般来说,1克大小的癌组织中大约有109个癌细胞,1个癌细胞经过30次倍增才能达到这个数量。而不同癌症的生长速度差别很大,生长最快的,癌症倍增时间不到3天,生长缓慢的,可达600天以上。当癌细胞增殖到1克左右时,才能被现有的影像学检查方法检测出来,所以临床上对癌症的定义特指此后的1/4阶段。“癌细胞并非人人都有,正常人群没有癌细胞,但正常人体细胞内有原癌基因,其在一定因

接触致癌物就会得癌症？

回应:癌症与遗传、生活方式以及接触物有关;并非接触致癌物就一定得癌症。郭跃武介绍,全球癌症的发病顺序依次为肺癌、乳腺癌、结直肠癌、胃癌;死亡顺序依次为:肺癌、胃癌、肝癌、结直肠癌。

“肿瘤高危人群分为5类。”郭跃武举例说,一是有恶性肿瘤家族史的人群;二是有不良生活习惯的人群:长期大量吸烟、长期酗酒、药物滥用、长期过度劳累、严重营养不良、偏食等;三是职业因素长期接触有毒有害物质的人群;四是生存环境遭污染的人群:化学污染、重金属污染、核污染等;五是遭受特殊微生物感染的人群:乙型肝炎病毒、艾滋病毒、人类乳头状瘤病毒、幽门螺杆菌感染者等。

“癌症高发易患人群与遗传、生活方式以及接触物有密切关联。”郭跃武认为,乳腺癌、胃癌、大肠癌、肝癌、食管癌、白血病往

往有家族聚集现象。与生活方式有关的癌症类型有:长期吸烟的人群易患肺癌、胃癌;喜欢过热的水、汤及吃刺激性强或粗糙食物的人群易患食管癌,长期酗酒者易患食管癌、肝癌。某些长期接触医用或工业用辐射的人群,易患白血病、淋巴瘤。长期接触石棉、玻璃丝的人群易患间皮瘤。长期吸入工业废气、城市污染空气的人群易患肺癌。

郭跃武指出,癌症高危人群,并不是说一定会得癌症,而是应提高警惕,改变自己的内心环境和生活环境。

薛妍说:“癌症是环境因素和机体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而致癌物属于环境因素,在其长期作用下使体内细胞发生突变、异常增殖,才会导致癌症的发生。当前还没有科学研究或实验能够确定致癌物发生作用的具体量和时间。所以不是说接触了致癌物就一定会得癌症。”(据《人民日报》)



这些“致癌说”是否靠谱？

说法一 约有1/3的癌症与饮食有关。
上海市东方医院放疗科主任秦庆亮：有一定道理。减少农药残留、避免粮食霉变、改变不良饮食习惯等对于防癌有好处。

说法二 在食品领域，如果动物实验证明一种成分致癌,就足以判处这种成分“死刑”。
秦庆亮：同意这一说法,因为致癌成分混入食品中是危险的。建议尽量少吃腌制食品。

说法三 酸性体质的人容易患癌症。
秦庆亮：医学上没有酸性和碱性体质的说法,所有正常人的体液,其酸碱度都在7.35~7.45之间。缺少某些营养,人体可能易患癌症。如缺乏B-胡萝卜素可能诱发肺癌,缺乏蛋白质可能诱发胃癌,缺乏膳食纤维可能诱发结肠癌,缺乏维生素D可能诱发乳腺癌。

制图:郭艳广

收费种类逾50项 寿衣暴利超10倍 ——揭秘殡葬服务天价收费背后的“利益链”

抬骨灰走100米280元,“红床服务”800元,寿衣3000元……“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同样出殡一个人,支出相差数千元。一些殡葬服务机构和人员巧立名目、临时加项、内外勾结,联手制造“殡葬暴利”,消费者多花了许多“冤枉钱”。

巧立名目乱收费 活人“受骗”死人“受罪”

王梅的母亲2012年在北京一家三甲医院去世。短短几天时间,王梅在太平间和殡仪馆,消费23569元。

记者从王梅的账单上看到,收费种类超过50项,内容包括:冷冻存尸费、抬尸费、接尸车运输费、入炉火化仪式、全陪承办殡葬业务等,其中寿衣3000元,被褥1000元,寿盒系列7261元,鲜花围床2400元。

王梅回忆说,“鲜花围床”就是用殡仪馆的盆栽鲜花将逝者遗体围起来。“盆栽花,反复收费。”王梅说。在收费单上,记者看到重复收取了两次“接尸车运输费”,分别为200元和800元,据称200元收取的是“车辆改装费”。“那些车辆一直是运输尸体的,难道每次都要改装吗?就是

巧立名目收费。”王梅说,因为当时心情不佳,很多项目就是别人说多少钱,自己就付账。

相比王梅,初入殡葬行业的葛亮算是“懂行”了。他本来只花了2540元出殡,但让他没想到的是,在追悼会召开前,殡仪馆服务人员又推荐了2420元的“临时加项”。

“到跟前了他们问:我们这里有‘红床服务’你要不要?就是让逝者躺在红床上,由4个人抬着送到告别厅,800元。又问有撒花瓣你要不要?撒全身600元,撒头两侧400元。又说,你母亲头顶放个花篮360元,脚下不能踩空,也要放一个花篮660元。”葛亮觉得,殡仪馆工作人员当着许多亲属的面提出这些服务内容,自己不选好像“亏心”。看着逝去的母亲被各种摆弄“撒花瓣”折腾,心里很不是滋味。

记者查询北京市一家知名殡仪馆公示收费一览表发现,价格公示包括事业性收费项目,如灵车、遗体冷冻等;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如:写挽联、接灵纳骨、租用告别室等。但记者并没有发现撒花瓣、“红床服务”“鲜花围床”等服务价格。

葛亮说,殡仪馆公示有“门道”:一种做法是公示项目价格都很低,但实际操作中,工作人员

说服消费者选择价格更高的服务;另一种做法就是不将收费高的项目列入“公示一览表”。

寿衣暴利超10倍 护工拉客赚回扣

北京市大部分医院附近都有寿衣店,一套寿衣从2000余元至20000余元不等。寿衣款式、布料各不相同,但大部分寿衣既没有商标,也不挂吊牌,更没有生产厂家。记者在两家不同医院附近的寿衣店看到一套同样质地、款式的寿衣,店主报价从4800元到7800元,相差3000元。

寿衣成本到底多高?在有40余年制作、批发寿衣历史的天津市武清区六道口村,记者调查发现,三件套寿衣的批发价格最低35元,真正蚕丝的三件套寿衣成本约1000元左右。中国孝之道现代寿衣制衣厂负责人任艳萍给记者算了质量中等的三件套寿衣成本价:印金布料3元每米,8米合计24元;填充喷胶棉1元每斤,2斤合计2元;化纤里料2元每米,合计16元;人工100元,总计142元。

经北京一位寿衣经销商鉴定,上述寿衣的市场价约2000余元,翻了10多倍。“这是保守估计。因为寿衣没有质量标准,也不统一标价,销售‘看人要价’,一套寿衣卖几万

元都有可能。”这位经销商说。

一位业内人士指出,医院太平间、殡仪馆等与寿衣店铺勾结,形成天价寿衣“利益链”。

老刘在北京一所三甲医院门口开了一个殡葬用品商店,多次受到护工“骚扰”。“我们店开业以来,不时有自称医院护工的人到店里‘联系业务’。”老刘说,“这些人态度傲慢,开口就要30%至50%的提成。一般来说,他们会同时跟几家店谈,谁的提成高就和谁合作。”

在另一家医院附近,刚入行的寿衣店老板小刚(化名)的亲身经历让他对这个行业充满担忧。“一次,一个护工带着消费者花6800元购买了一套寿衣,消费者离开后店主当场给护工支付了3400元。还有一次,我亲眼看见两名护工因为抢尸源‘板砖相向’。”小刚说。

业内人士认为,寿衣属于特殊殡葬用品,消费者消费时一般都在遭遇亲人逝世的悲痛,被护工等引导快速作出非理性决策。

公示与收费“两张皮” 市场要管,陋习要改

公示服务内容与实际服务内容 有差别,造成明暗“两张皮”。为逃避监管,殡仪馆等开具的消费票据中,有的是发票,有的是收据,有

浙江一村书记

违规建别墅花园 亭台水榭俱全

第8督查组抵达浙江省建德市以后,接到群众举报称,建德市人大代表、钦堂乡钦堂村党委书记吴康孟私建豪宅,违法占用土地10余亩。

被举报的吴康孟,系建德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钦堂村党委书记,其占地8000余平方米的豪华别墅及私家花园,未办理任何审批手续,确系违建。

八千平方米全是违法用地

钦堂乡位于浙江省建德市东北角,紧邻桐庐。吴康孟的别墅,位于溪西自然村的排留山脚下。

记者在现场看到一幢三层高的主体别墅外,是一片数百平方米的空地,私家花园里还修建了环绕式的人工溪流、游泳池,在临水修建了阳光房、水榭、露天太阳棚、数座假山。成片的草坪、树木错落其间,草地上还养了数头羊。别墅背后,则是一幢体量更加庞大的建筑,占地面积约800平方米,上下两层,白墙黑瓦,木质雕窗,门楣上悬着“义恒堂”牌匾。两幢主体建筑之间,则是一座天然形成的小山包,石阶盘旋,上有歇脚凉亭。

“确实没有办过手续。”记者随后找到了吴康孟,对于违建一事,他回应说,“主体别墅是2006年村里统一开建,2007年建成。2008年,市国土局已经处罚过了。”

建德市国土局出具的处罚文件证实了这一说法。这份“建土政罚字【2008】171号”《处罚决定书》认定,2006年4月,钦堂村未经审批,非法占用基本农田、一般农用地共25700平方米,实施新农村建设,并建有房屋30幢。吴康孟这幢别墅正是其中之一,涉及主房及附房共2310平方米。

就在今年3月底,建德市国土局又接到群众举报,重新对吴康孟违建一事进行现场核实,并于3月27日作出《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参与现场执法的建德市国土局执法监察大队副大队长蒋振宇告诉记者,经过案卷调查及现场测量认定,吴康孟在2008年搬入后,在未经合法批准的情况下,继续非法占用土地6368平方米,建造附房及附属设施,“其中的430平方米在2008年处罚时已有房屋,后拆除重建,属二次违法。”

“2008年已处罚过的2310平方米,加上新增的6368平方米违法用地,除去重合的430平方米,共有8248平方米违法用地。”蒋振宇说。

“村民受益房”是拆是留？

尽管已经签收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但吴康孟对于主体别墅以外的违建,深感委屈,“后面这幢房子以及包进来的花园,其实都是村里委托我出资建造,供村民集体使用的。”

吴康孟说,别墅后面的山头位置,原来是村里的公园,“2007年新农村建设时配套修的,山上还有17个坟头。”此外,现在的“义恒堂”,之前是一排平房。“也是村两委委托我出资建,用于村民婚丧嫁娶时摆酒用。”吴康孟告诉记者,2012年他将这排平房推倒,出资800万元修建了现在的“义恒堂”,同时一并整修了公园,并用围墙将这些统统包进。钦堂村出具的一份《会议纪要》证实了吴康孟的说法。纪要显示,2006年5月9日,钦堂村两委会决定,“为便于村民民间各种活动,决定在村排留山脚下建造一座1200平方米左右活动楼。由于村集体经济薄弱,村两委决定由吴康孟私人出资建造,全体村民免费享用。并结合新农村建,将潭基顶小荒坡给吴康孟使用,搞好绿化和公园,种植各种果树供全体村民游玩、采



摘。”

记者在钦堂村走访时,村民们也证实了这一说法。79岁的吴华勤说,“村民要摆酒,都会到吴康孟家里,不收钱的,酒菜自己准备。”

给村民免费使用,是否就不属于个人违建?对于这一说法,建德市国土局并不认可。3月19日,执法监察大队办公室专门就此事进行讨论,会议认为,“上述两处均由当事人个人出资建设或翻修,且修建了围墙圈占,属于当事人主房的附属房屋及设施,所以按照农户建房进行查处。”4月1日,督查组将掌握的情况反馈给建德市主要领导。(据《浙江日报》)

鹤壁市综合活动中心(含青少年实训基地)概念性设计方案公示

为完善提升我市城市公共服务功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求,同时遵循集约、节约利用土地的国家政策,我市拟于市文化中心以西、湘江路以南地块规划建设综合活动中心(含青少年实训基地),将市教育局、市总工会、市妇联、团市委、市人社局、市科协、市科技局申请建设的中小學生示范性综合

实践基地、工人文化活动中心、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国家级创业服务示范基地、科技馆等项目进行合并建设。根据市政府安排,按照“整合相关资源、提高使用效率效益,统筹考虑,统一策划”的要求,城乡规划管理局委托郑州大学城市规划设计院编制了《鹤壁市综合活动中心概念性设计方

案》,该设计方案已于2014年2月13日经市长办公会研究并原则通过。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市政府要求,予以公示,请广大市民踊跃参与评议,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公示时间
2014年4月9日—5月8日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俊鹏 联系电话:0392-3301652
电子信箱:hbguihua@126.com
联系地址:淇滨区黄河路与泰山路交叉口
鹤壁市城乡规划局

